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股份”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接到鞍钢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发来的《鞍钢集团公司关于无偿划转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的通知》，鞍钢集团拟将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钢铁”）持有的本公司 360,000,000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8%）无偿划转给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集团”）。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今日，本公司接到鞍钢集团的通知，上述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已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本次无偿划转后，鞍钢集团通过鞍山钢铁持有本公司 3,858,547,330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33%，电建集团持有本公司 360,000,000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8%。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8日